

绵竹县志

四川省绵竹县志编纂委员会

编纂

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

新平船

PDG



绵竹县志

四川绵竹县志编纂委员会 编纂

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

1992年·成都



新登字(川)004 号

书 名/ 绵竹县志

编著者/ 四川绵竹县志编纂委员会编纂

责任编辑:陈敦和 谢 华

封面设计:李 勤

版面设计:周红军

责任校对:王 一

出版发行 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

成都盐道街3号 邮编 610012

印 刷 成都市老年事业印刷厂

版 次 1992年10月成都第一版

1992年10月第一次印刷

规 格 787×1092毫米 1/16

印张 54.25 字数 1084千字 插页 15

印 数 1—1500册

定 价 42.00元 (精) 34.00元 (软精)

ISBN7—5364—2437—X/K·31

發揚民族優秀文化傳統
加強領導繼續搞好修
志工作為子孫后代造福

舒汝良
一九九二年
三月

修县志
励人民
鉴历史
兴桑梓

柳辉成

一九九一年三月

绵竹县县志审批小组

组 长：舒治良

副组长：杨辉成 徐新保

成 员：魏东辉 田德举 戴培奎 曾立基 王通才 王明德
谭发忠

绵竹县修志领导小组

组 长：杨辉成

副组长：毛义禄

成 员：古光文 李邦宁 王修本

绵竹县县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徐新保

副主任：张伯乾 毛义禄

成 员：王明德 王明寿 王修本 邓应达 邓子河 古光文
叶宣文 刘成扬 李邦宁 李平石 巩庆芳 周国利
张永禄 罗泽军 徐安国 康文才 舒奎奎

绵竹县志编委会特邀顾问

林 超	陈久新	武 锐	张容光	薛 明	李润泽
任贵禄	刘津海	张理明	王 彪	董春发	郑成明
赵令愚	李正熙	陆泽怀	李国光		

绵竹县志编辑部

主	编：	张芳凯	李邦宁			
常务副主	编：	王修本				
副主	编：	赵继良	陈世芳	任经畲	赵立品	李群
		赵良友	曾令鑫	杨文锦	荣富华	
编	辑：	巩桦	李君	肖鸿鸣	郑本贻	郑德铤
		徐惠明	陈启图	刘继英	颜宗祺	金家训
		邓昌元	曹金镛	张永言		
摄	影：	黄茂松	许发镛			

绵竹县志办公室

主	任：	李邦宁				
副主	任：	王修本				
工作人员：	巩桦	李君	赵继良	陈世芳	刘学恭	
	肖鸿鸣	赵良友	曾令鑫	李群	荣富华	
	陈顺蓉	彭元惠	黄茂媛	李继华	陈正尧	
	陈汉东	王骥	樊春梅	秦小玲		

序

绵竹，山水奇雄，物产丰盈，人文兴盛，在唐代杜光庭所著《洞天福地记》中，被列为天下七十二福地之一。绵竹有着悠久的历史，有过才俊辈出的时代。绵竹人民对推动历史的进步和创造灿烂的民族文化，有过不可磨灭的贡献。1949年12月25日，云开雾散，绵竹解放。古老的山川焕发了青春，勤劳的人民在党的领导下，走上了崭新的社会主义道路。尤其是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绵竹人民根据自己的优势，制订了“坚持改革开放，狠抓能源科技，名优产品开路，拳头产品轻化工业接力，产业配套起飞”的经济发展战略方针，工农业总产值逐年提高。现在他们正向着建设一个繁荣兴旺、民主文明、富裕和谐的社会主义新绵竹的目标阔步前进。

编史修志，鉴前世，考当今，励后人，嘉善贬恶，取是舍非，是历代有识之士的愿望。编写记录社会主义建设史实的地方志，更是全县人民诚挚而迫切的心愿，是当前和今后现代化建设的要求。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路线、方针、政策指引下，全国人民一心致力于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出现了国泰民安、经济飞跃、思想解放、文化繁荣的大好形势。编纂地方志的工作，终于作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一部份，被列入党和政府的议事日程。星移斗转，寒暑八易，绵竹县县志编纂办公室的全体同志，在研究地方志的老前辈、专家、学者的指导下，在兄弟县和有关单位的热情支持下，夙夜匪懈操劳编志大事，终成这部《绵竹县志》。新编的《绵竹县志》，以其宏富的历史材料，显扬了建国三十多年来绵竹两个文明建设的成果，展示了社会主义事业发展的曲折历程。它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以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为标志的新的历史发展时期，绵竹人民精神面貌的写照；它是绵竹人民在社会主义道路上，进行中国文明复兴的缩影；它是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的丰碑；它是对青少年及子孙后代进行爱祖国、爱家乡教育的上好教材。随着历史的推移，新编县志必将在“存史、资政、教育”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绵竹的前景光辉灿烂，创造富裕、美好、幸福的生活，还需我们艰苦努力。让我们团

结起来，万众一心，在党的十三大精神指引下，以艰苦奋斗，坚韧不拔的意志和改革开放的精神，去建造宏伟壮丽的社会主义大厦，在绵竹这块土地上谱写新的历史篇章。

杨友发

1991年1月

序

编修地方志在我国有着悠久的历史。从春秋战国到民国时期，历代统治者都相当重视编史修志。凡在政治稳定，经济繁荣，人民安居乐业之时，都要组织力量重修地方志，且大多由最高统治者或中央政府诏令，汇集一方一代有识之士进行编纂。据统计，我国地方志已达 8500 多种，共 10 余万集，其中四川的地方志就有 792 种，已成为我国文化宝库中十分重要的组成部分。绵竹县编修地方志从清代开始，到民国时期共修县志 7 次。最早是清康熙八年的己酉志，其次是康熙二十五年的丙寅志；康熙四十四年的乙酉志，康熙六十年辛丑志，嘉庆十八年的癸酉志，道光二十九年的己酉志和邑人黄尚毅主纂的民国 9 年版的己未志。目前，县图书馆收藏完整无损的只有道光二十九年的己酉志和民国 9 年版的己未志两种。这两部县志记述了当时绵竹县的建置疆域，户口田赋，民风民俗，名人义士，职官烈女等方面的情况，是我县宝贵的文化遗产。但由于受时代和传统观念的局限，内容很不全面，一些资料也不科学，特别是反映经济活动方面往往寥寥数语，不便借鉴。

编纂具有时代特点和丰富内容的社会主义新方志，是我国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的需要。其意义和作用相当重要，主要是：新编县志系统地记载了本县的自然和社会的历史与现状，可为本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有科学依据的县情资料，以利于领导机关从实际出发，进行有效的决策；新县志可以作为对全县人民进行爱国主义、共产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的乡土教材；新县志积累和保存了地方文献，为促进科学文化事业的发展，提供便于查考的，实用的系统资料，有助于各行各业，全体干部，职工提高专业知识和文化水平。自 1911 年辛亥革命以来的 70 多年间，我们的国家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经历了结束两千多年封建专制，建立民国的辛亥革命；经历了挽救民族危亡的抗日战争；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推翻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统治，建立了人民政权，人民群众真正成了国家的主人；为保家卫国，又进行了抗美援朝战争；随即开展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特别是在粉碎“四人帮”后，召开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制定了

一整套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全国人民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致力于现代化建设，并取得显著成就。为将这些推动历史发展的伟大社会变革，以及在这些变革中涌现出来的、可歌可泣的人和事记载下来，为继承我国的修志传统，宏扬中华文化，从而发挥地方志资政、教育、存史的作用，我们在这政通人和、经济繁荣之秋，应该抓紧时机编修社会主义的新县志。

建国后，党和政府十分重视编修地方志的工作。早在1956年在制定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中，就提出了编纂地方志的任务，随即建立了中国地方志小组，1958年掀起了全国性的修志热潮。1963年在中共绵竹县委和县人民委员会的领导下，由县长、副县长，政协副主席负责组成绵竹县志编辑委员会，并委托县政协主持这一工作。县志编辑委员会聘请专、兼职编写人员10余名，拟具提纲、搜集资料，着手编写。后因文化大革命而中止。粉碎“四人帮”后，县委仍委托县政协组织力量，完成因文化大革命而未完成的县志编修任务。从1981年至1983年，编成民国时期志稿一部，计12卷，约30万字。它为这次新修绵竹县志提供了不少基础材料和宝贵经验。但由于当时动员面小，经验不足，内容较简。

1983年1月14日县委和县政府按照绵阳地区行署（83）001号文件要求，联合发出通知，建立由20人组成的绵竹县县志编纂委员会，县长任主任。编委会下设办公室，确定了县志办公室主任和工作人员，随即正式开展工作。首先着手草拟纲目，征集文史资料，然后着手编写。7月县志办公室人员由3人增至7人（其中聘请3人）。同年8月5日，经发起，筹备成立了绵竹县地方志协会。

县志编纂工作，在上级关怀和各方面的支持下，逐步全面展开。全县27个乡镇、50多个部门，按照县政府的部署，普遍建立了修志领导小组，落实了编写人员，很快组成了一支群众性的修志队伍，为提高基层编纂人员的业务水平，县志办公室于1983年8月举办了二期培训班，培训人员115人。至此，各乡（镇），各部门的修志工作出现了“人民县志人民写”的高潮。县志办公室的全体工作人员不避寒暑，深入乡（镇）和部门巡回辅导，为提高志稿质量做了不少工作。随着基层修志的全面开展，县志办公室不断加强自身建设，通过走访、切磋、学习、实践，提高政治业务水平。县志办公室的全体同志，工作上兢兢业业、任劳任怨，生活上互相照顾、彼此关心，学术上谦虚谨慎、教学相长，促进了修志工作的顺利进行。

由于县志办公室在两个文明建设中取得一定成绩，1958年先后被命名为县、市文明单位。

1985年5月10日至16日，县委和县政府特地请回历届在绵竹工作的老干部座谈，征求他们对编修绵竹县志的意见。同年5月中旬，县志办公室的部分同志列席了全省《什邡县志》稿讨论会，受到启迪。特别是学习了中央领导同志的有关指示和收到董一博同志为

绵竹县志的题词，更进一步坚定了修好县志的信心。同年，县委、县政府遵照胡乔木同志“调集有志于此者全力以赴”的意见，集中 20 余人四易寒暑完成了《绵竹县志》初稿编纂任务。1987 年 4 月省志编委会在我县召开了《绵竹县志》稿评议会。会上来自全省的专家、学者和广大修志同仁，在肯定志稿的基础上，提出了不少宝贵意见，会后县志办公室组织力量进行了修改。1988 年 6 月，将经 3 次修改的县志稿送德阳市人民政府审查。1989 年 4 月 3 日至 8 日市政府在德阳市召开了《绵竹县志》稿审查工作会议，又对县志稿提出了许多具体的修改意见和建议。县志办公室全体同志冷静分析了这些意见和建议，取其善者而从之。在此基础上提出了具体修改方案，报经县政府批准，调整了县志编审组、编写组、资料组，共组织 19 人调整篇章和纲目进行全面修改，又经一年多三易其稿，终于完成了任务。新编《绵竹县志》共 28 篇，约 100 万字。有概述、大事记、建置沿革、自然地理、人口、党群、政权、政法、军事、民政、人事劳动、经济管理、农业、水利电力、乡镇企业、工业、邮电、交通、商业、财税、金融、城建环保、教育、科技、文化、体育、医药卫生、广播电视、人物、社会风土、附录。

这部新编的《绵竹县志》记述了 1911 年至 1985 年绵竹的历史和现状，它是各级领导和各乡（镇）、各部门关怀、支持的结果，是全体编纂人员连续 8 年艰苦劳动凝聚的成果。我深信这部传世之作，将会对我县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发挥应有的作用。

徐新保

1991 年 1 月 31 日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遵循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按照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实事求是地反映绵竹县的历史和现状。

二、本志采用按事业立篇的方法，横分竖写。篇以下设章、节两个层次，节以下分段记述。

三、内容按“详今略古”、“详近略远”、“详异略同”的原则进行记述，并反映时代和地方特点。记述时限，上限一般起于 1911 年，下限一般断至 1985 年。

四、体裁采用记、志、传、图、表、录，以志为主。

五、本着“生不立传”的原则，《人物篇》记载的对象是对社会、历史的发展有过推动或阻碍作用的已故人物。对于有重大贡献和影响的在世人物，采用以事系人的办法记入有关篇章。

六、采用语体文，记叙力求简明、朴实，避免冗杂、夸饰。文字及标点符号，以文字改革委员会重新公布的《简化字总表》和《新华字典》为准。

七、历史纪年，中华民国成立前，用历史纪年，括注公元纪年。中华民国时期，用民国纪年，括注公元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用公元纪年，必要时可用“解放后”记述。

八、地名用当时的名称，若与今名不同，括注今名，人物直书其名，不用定冠词、定性词。

九、本志使用的资料，已经反复核实。

十、入志的统计数字，以统计部门的数字为准，专业数字以业务部门的数字为依据。数字的书写方法，按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国家出版局等七个单位公布的《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书写。

目 录

凡 例	
序 言	
概 述	(1)
大事记	(8)
第一篇 建置沿革	(27)
第一章 县的建置	(27)
第一节 汉、晋、南北朝时期	(27)
第二节 隋、唐、五代时期	(28)
第三节 宋、元、明、清时期	(28)
第四节 中华民国、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29)
第二章 政区演变	(29)
第一节 境域概溯	(29)
第二节 行政区划	(31)
第三章 乡镇建置	(33)
第二篇 自然地理	(38)
第一章 地理位置	(38)
第二章 地质	(38)
第一节 地质构造	(38)

第二节	地层	(39)
第三章	地貌	(41)
第一节	地貌特征	(41)
第二节	地貌类型	(42)
第三节	主要山岭	(43)
第四章	气候	(45)
第一节	气候特点	(45)
第二节	气象要素	(46)
第五章	河流及地下水	(52)
第一节	河流	(52)
第二节	地下水	(53)
第六章	土壤	(55)
第一节	农业土壤	(55)
第二节	自然土	(56)
第三节	土壤区划	(58)
第七章	植被及野生动物	(60)
第一节	植被	(60)
第二节	野生动物	(62)
第八章	矿藏	(63)
第一节	磷矿	(63)
第二节	煤矿	(64)
第三节	铝土矿、硫铁矿	(65)
第四节	白云母、石英、钾长石	(66)
第五节	油页岩、天然气	(67)
第六节	石灰石、大理石、白云石、花岗石	(68)
第九章	自然灾害	(69)
第一节	地震	(69)
第二节	干旱	(71)

第三节	洪涝	(72)
第四节	风、雹	(74)
第五节	低温、霜冻	(75)
第三篇	人口	(77)
第一章	人口数量	(77)
第一节	清代	(77)
第二节	民国时期	(77)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78)
第二章	人口构成	(82)
第一节	性别比例	(82)
第二节	年龄结构	(84)
第三节	民族构成	(86)
第四节	文化结构	(88)
第五节	劳动力结构	(90)
第六节	职业结构	(91)
第七节	婚姻结构	(92)
第三章	人口管理	(94)
第一节	户政	(94)
第二节	人口普查	(94)
第四章	人口控制	(95)
第一节	宣传	(95)
第二节	措施	(96)
第三节	成效	(98)
第四节	机构	(99)
第四篇	党群	(100)
第一章	中国共产党地方组织	(100)
第一节	解放前绵竹地方党组织	(100)

第二节	解放后绵竹县乡党组织	(103)
第三节	县委工作	(110)
第二章	中国国民党地方组织	(115)
第一节	国民党绵竹县党部	(115)
第二节	县党部的活动	(117)
第三章	其他党派	(118)
第一节	中国青年党绵竹执委会	(118)
第二节	中国民社党绵竹县党部	(119)
第三节	民治协进会绵竹理事会	(119)
第四章	群众团体	(120)
第一节	工会	(120)
第二节	农会	(123)
第三节	青年组织	(125)
第四节	妇女会	(130)
第五节	商会和工商业联合会	(132)
第六节	教育会	(133)
第七节	归国华侨联合会	(134)
第五篇	政权	(135)
第一章	权力机关	(135)
第一节	解放前的议会	(135)
第二节	人民代表大会	(136)
第二章	行政机构	(141)
第一节	民国时期县乡机构	(141)
第二节	解放后县乡行政机构	(143)
第三章	人民政协	(144)
第四章	重大政事	(148)
第一节	民国时期	(148)